

# 舱实 船稳 帆正

《人民日报》(2020年04月10日 04版)

4月8日,经过76天的坚守,武汉解除离汉通道管控措施,迎来了从“暂停”到“重启”的时刻。

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我国发生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我们打响了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采取了最全面、最严格和最彻底的防控举措,经过两个多月的努力,疫情防控阶段性成效进一步巩固,复工复产取得重要进展,经济社会运行秩序加快恢复。尽管遭受疫情严重冲击,中国号巨轮实现了舱实、船稳、帆正,彰显出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

“舱实”靠的是坚强领导。万山磅礴,必有主峰。疫情发生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提出明确要求。在党中央的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调度下,各地各部门迅速启动应急响应和社会动员,开展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战,有力阻击疫情。

“船稳”靠的是万众一心。“真正的铜墙铁壁是什么?是群众,是千百万真心实意地拥护革命的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人民群众用小推车推出淮海战役的胜利,在祖国的南海边建起现代化都市,把塞罕坝荒原变成万顷绿洲。如今,一场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凝聚起群防群控、联防联控的强大力量。武汉人民顾全大局、坚忍不拔,全国人民心手相牵、守望相助,广大医务人员奋不顾身、舍生忘死,打造出牢不可破的救治防线和防疫铜墙铁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才是真正的英雄”。紧紧依靠人民群众,是我们战胜疫情最重要的支撑、最厚重的底色。

“帆正”靠的是不忘初心。初心和使命牢系党和人民群众,贯通历史、现实和未来,是广大党员、干部修身正己的航向标、干事创业的动力源。抗疫战斗中,一名党员就是一面战旗。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关键时刻冲得上去、危难关头豁得出来,才是真正的共产党人。”从救治病人的医院病房到应急攻关的科研院所,从联防联控的车站路口到复工复产的工厂车间,广大党员干部响应党中央号召,冲锋在一线、战斗在最前沿。“我是党员我先上”的政治自觉,“党员不扛重担谁来扛”的义无反顾,擦亮了党性的夺目光辉,形成了强大的感召力量。

“中国再次展示了应对复杂困难挑战的高效治理能力。”我们成功遏制疫情扩散蔓延,展现出党中央总揽全局的领导能力、全国一盘棋的应对能力、集中力量办大事的组织动员能力、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的贯彻执行能力。这是社会主义强大生命力的重要体现,更加坚定了我们增进人民福祉、实现民族复兴的决心和信心。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0年第4期(总第98期)

2020年5月10日出版

## 目 录

### 卷首语

- 1 舱实 船稳 帆正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 4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  
14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15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20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綦江区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办法的通知

主管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址: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中山路1号  
邮编:401420

#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 编辑委员会

顾问 姜天波

主任 陈正科

副主任 王健 孙荣康 张扬

邹鸿 陈雪 吴峰

陈智 吕春林 李昌凤

主编 陈智

责任编辑 周瑜

编辑 李倩

李科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部门文件

- 24 重庆市綦江区旅游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 2020 年文化旅游(体育)工作要点的通知
- 32 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运行管理体制机制(试行)》的通知

## 政务要闻

- 39 △区交通局全方位发力建设成渝双城经济圈重要交通支点
- 39 △区人力社保局广开就业路稳住贫困户“饭碗”
- 39 △通惠街道积极作为夯实社会民生事业
- 39 △我区一季度财政收支概况

联系电话:(023)48659622

传真:(023)48659622

重庆市綦江区政府公众信息网:<http://www.cqqj.gov.cn>

内准印字号:NO.43700

#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綦江府发〔2020〕6号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级相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2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19〕38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现就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以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市场导向、政府支持、融合发展、联农带农、绿色引领、创新驱动”基本原则，坚持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与城镇化联动推进，以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为重点，以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路径，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冲击，强弱项、补短板，推动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格局，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二）目标任务。力争用5—10年的时间，全区农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农业品种品质品牌建设取得重要进展，绿色发展机制加快构建，农民增收渠道持续拓宽，产业扶贫作用进一步凸显，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的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基本形成，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增加值占区域生产总值的比重实现较大幅度提高，第一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4%，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为2.5：1左右，萝卜、辣椒主导

产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乡村产业振兴取得重要进展。

## 二、深化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培育壮大乡村产业

(一)大力发展优势主导产业。立足地理特色、禀赋特色、品种特色、技术特色、业态特色,推动种养业向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划定 44.5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大力推进农机化、水利化、生态化、园田化、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高标准农田建设。在稳面积、稳政策、稳产量的基础上,大力扶持和培育种粮大户,大力拓展横山大米、花坝糯玉米等优质品牌粮食产能,全力实现全区粮食面积稳定在 86.6 万亩,其中发展优质稻 27 万亩,发展以油菜、花生为主的粮油作物 10 万亩以上,糯玉米 3 万亩,巩固提升产油大县地位。大力培育萝卜、辣椒两大优势主导产业,发展萝卜 10 万亩、辣椒 10 万亩。因地制宜开展代耕代种、统防统治等服务,推进种植结构调整。加强生猪等畜禽产能建设,推进转型升级,发展“四化”猪场,提升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实现全区生猪年出栏量 63 万头。积极发展柑橘、竹笋等林果经济。

(二)做实乡土特色产业。按照“多品种、小规模、高品质、好价钱”的要求,发展乡土特色产业。加强“盘龙豇豆”“东溪花生”等地方品种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发挥辣椒优势区、早熟梨优势区、生态畜牧功能区、花椒功能区、甜糯玉米功能区优势,推动花椒、生态渔业、特色经果、中峰蜂蜜等产业向“绿色化、特色化”方向发展,以做强为导向、稳产增效为原则,积极推动本土特色产业发展,发展花椒 2 万亩,全区出栏山羊 10 万只,发展柑橘、梨子、李子等特色经果 5 万亩,养殖中蜂 8 万群、争创“中华蜜蜂成熟蜜基地”。支持建设规范化乡村工厂、生产车间,发展特色食品、制造、手工业和绿色建筑建材等乡土产业。充分挖掘农村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保护传统工艺。

(三)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做强綦江食品工业园区,创建市级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采取农产品收购补贴、加工设施设备补助等形式,加快引进一批生产工艺先进、生产效率较高、带动能力强的优质食品加工企业,培育提升现有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 10 家以上,争创国家级农产品加工企业 1 家以上,全链条发展生猪及肉制品、辣椒及调味品等产业。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建设贮藏、烘干、净化、分等分级等农产品产地初加工配套设施,创建一批专业村镇。

(四)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业。实施乡村休闲旅游业提质升级工程,大力培育乡村旅游品牌,做实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区,开发推出特色产业支撑型、高山避暑纳凉型、科普体验观光型、民族风俗风情型等乡村旅游产品,推进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健康养老等产业深度融合。围绕“三养綦江·三想之地”主题,深入推进特色旅游镇、村建设,打造 5 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培育创建一批美丽休闲乡村,扶持发展一批乡村休闲旅游经营主体,积极发展“后备箱经济”。

(五)培育农村电商服务业。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强农村电子商务平台合作,继续发挥天猫、京东等知名电子商务平台和区域性电商平台“菜坝网”作用,扎实做好电商特产馆、爱心店、专业店。健全农村电商三级服务体系,完善农村电商物流配送体系,建成 20 个农村电商镇级公共服务中心和 110 个农村电商村级服务站,培育一条完整的农产品供应链,实现有条件、有需求的街镇和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能力及物流配送能力全覆盖。大力推进电子商务消费带动产业扶贫。

(六)推动建设智慧农业。着力发展“智慧农业·数字乡村”,大力实施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数据化和服务在线化四大行动,大力推广智慧农业新技术新装备,积极探索山地特色智慧农业应用模式,推动大数据智能化为现代农业赋能,实现农业工厂化生产“零的突破”,不断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持续推进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开展益农信息社建设工作,着力建设一村一站点的全覆盖格局,构建为农综合服务平台。



### 三、科学合理布局,优化乡村产业空间结构

(一)强化区域统筹。统筹城乡产业发展,立足主城区都市圈重要支点区位优势,因地制宜发展都市农业、生态循环农业、山地特色农业。在以东溪、赶水为核心,覆盖扶欢、石角、三角、文龙等镇大力发展萝卜、辣椒产业;以南部四镇为重点发展草食畜牧养殖;在永新、中峰、石壕、打通等镇建设优质禽蜂养殖业;在永城、三角、永新等海拔450米以下适宜区域发展柑橘产业;在横山、石角、郭扶等海拔700米以上的区域发展优质稻,打造横山大米区域品牌;在石壕等海拔800米以上适宜区域发展竹笋、茶叶。积极创建特色产业强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推动农业生产向优势产业、优势产区聚集。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搭建技术研发、人才培训和产品营销等平台。

(二)支持贫困村产业发展。完善贫困村产业发展规划,因地制宜选好品种、做好产业、带好农户、建好机制,支持25个贫困村开发特色资源、发展特色产业。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与贫困村合作创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深入推进“万企帮万村”行动,持续深化社会力量扶贫。

(三)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把现代产业园建设作为乡村产业振兴的重要平台,持续推进全市首批重点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努力实现“122111”发展目标,即培育西部第一萝卜产业园区,形成10万亩萝卜、10万亩辣椒共20万亩基地规模,实现20亿年产值,打造1个大品牌,培育1个产业集群,农户户均增收1万元以上,争创国家级农业现代产业园,使其率先建设成为优势特色产业引领区、现代技术与装备集成区、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展示区、新型经营主体创业创新孵化区、现代农业示范核心区。集聚要素推动街镇特色效益园建设,大力培育区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持续培育壮大山地特色高效农业。

(四)建设“一镇一特”产业强镇。聚焦资源要素,发挥自身优势,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以市场为导向,巩固提升赶水草蓼萝卜产业强镇项目,围绕辣椒、蜂蜜、黑山羊、横山大米等乡土特色产业,因地制宜,规模发展街镇特色产业,积极创建市级、国家级特色产业强镇。支持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重心下沉,与有条件的街镇合作共建原材料生产基地,向有条件的街镇和物流节点集中。引导特色小镇立足产业基础,加快要素聚集和业态创新,辐射和带动周边地区产业发展。

(五)促进“一村一品”示范带动。完善所有行政村产业发展规划,因地制宜精准发展产业,不断提升产业质量和效果,在全区形成一批主导产业突出、品牌影响力大、带农增收效果显著、组织化程度高的“一村一品”示范村。引导农业企业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联合建设原料基地、加工车间等,实现加工在镇、基地在村、增收在户。支持街镇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引导有条件的村建设农工贸专业村。

### 四、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增强乡村产业凝聚力

(一)拓展边界,培育多元融合主体。以构建完善政策体系为关键,大力促进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高质量发展,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鼓励适度规模经营,培育一批示范家庭农场。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全面清理“空壳社”,完善合作社运营管理制度。积极培育龙头企业带动、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跟进、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产业关联度高、辐射带动力强、多种主体参与的融合模式。

(二)拓展领域,发展多类型融合业态。拓展“农业+”功能,跨界配置农业和现代产业要素,促进产业深度交叉融合。推进农业种养融合,引导生猪“四化”场优先布局在街镇农业园区和粮食生产区,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推进产加销融合,建设直销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拓展会员、连锁配送,发展中央厨房、直供直销、会员农业等,推进农文旅康养融合,发展创意农业、功能农业等。推进农业与信息产业融合。

(三)拓展空间,打造产业融合载体。立足区域资源禀赋,突出主导产业,推动现代农业全产业链建设,以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强镇、“一村一品”示范村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加工企业、食品园区、网络平台为载体,形成多主体参与、多要素集聚、多业态发展格局。

(四)拓展渠道,构建农民利益联结机制。全面落实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相关政策,把利益分配重点向产业链上游倾斜,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完善农业股份合作制企业利润分配机制,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开展合股联营、生产托管、租赁经营、产品代销等多种联结方式。完善贫困户利益联结机制,鼓励贫困户参与产业发展,新型经营主体切实起到带贫益贫作用。积极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工作。

### 五、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增强乡村产业增长力

(一)强化农业标准化建设。引导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推进全程标准生产。建立农产品质量分级及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制度,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实现从田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监管。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体系,重点推进赶水萝卜、綦江辣椒和綦江木瓜等优势农产品地方标准制修订,积极争取参与(修)订与农业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国家、市级和行业标准。引导和鼓励农业企业开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三品一标”认证。

(二)加快绿色化生产。贯彻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推行绿色生产观念和 production 方式,坚持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振兴,增加绿色优质产品供给。积极争创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推进种养循环一体化,大力实施秸秆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加强化肥、农药、兽药及饲料质量安全管理,持续开展化肥农药减量行动,扩大专业化统防统治范围和面积,稳步推进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着力推进耕地质量建设,加快健全耕地质量监测体系,完成耕地质量调查评价,全力推广耕地质量提升技术。实施重大病虫害的监测预警和疫情防控,加强农业植物检疫法规、技术宣传培训。开展有机肥使用补贴试点,加快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步伐,推广加厚地膜和可降解地膜试点示范,推进废旧地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推行水产健康养殖。

(三)实施品牌化发展。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建立农产品品牌目录制度,加强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和农业品牌保护。构建以市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巴味渝珍”为龙头、区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綦珍綦宝”为支撑、龙头企业产品品牌为主体的綦江农产品品牌体系,培育一批“土字号”、“乡字号”产品品牌。着力加强老四川牛肉干、饭遭殃、赶水草茼萝卜等优势特色农产品品牌建设,注重统一标识、整体策划、集中推荐,增强品牌农产品竞争力和影响力。

(四)提高市场化水平。立足大基地,对接大市场,坚持线上线下融合,依靠综合性区域电商平台“菜坝网”,完成与农村电商三级服务体系的无缝对接,推动“互联网+流通”,促进建立立体化营销模式,实现“线上赢流量、线下赢利润”。统筹农产品产销一体化建设,加强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推动綦江农博城尽快建成使用,带动全区产业发展,促进农产品市场销售。加快农业生产要素市场建设,完善农产品价格形成和市场调控机制。

### 六、推动创新创业升级,增强乡村产业发展新动能

(一)强化科技创新引领。培育乡村产业创新主体,加强与农业科研机构合作,完善萝卜、辣椒等优势主导产业发展技术支撑体系,探索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推广植保无人机、水稻直播、智慧农业等新型农业技术,加大标准化、规模化发展,依托科技提高产业效益。争取建设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和农业科技园区。支持种业育繁推一体化。引进或建设一批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创新公益性农技推广服务方式。



(二)促进农村创新创业。实施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支持农民工、大中专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等返乡下乡人员和“田秀才”、“土专家”、“乡创客”创新创业。积极争创创新创业园区、孵化实训基地,加强乡村工匠、文化能人、手工艺人和经营管理人才等创新创业主体培训,提高创业技能。

(三)深化农业农村改革。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深化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2020年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总结万隆村试点经验,综合考虑地理位置、生产条件、旅游条件、交通条件等各方面因素,逐步扩大农村“三变”改革试点范围,扎实推进“三变”+集体经济运作模式。按全市统一部署,推进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和农业项目财政补助资金股权化改革,扎实推进“三社”融合发展,推动基层社合作经济组织属性专项试点,探索和实施全市“地票”“林票”制度。

## 七、完善政策措施,优化乡村产业发展环境

(一)健全财政投入机制。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重点支持主导产业、重点园区、农业配套设施、产销对接、品牌培育等环节。鼓励按规定对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农村残疾人就业的农业企业给予相关补贴,在担保贷款、贴息贴费、税收优惠等方面给与支持。

(二)创新乡村金融服务。整合社会资源,贯彻金融机构重点服务优势主导产业对口联系制度,鼓励金融机构创新机制、优化手段,根据产业发展需求,创新推出金融产品。支持小微企业融资优惠政策适用于乡村产业和农村创新创业。加大乡村产业项目融资担保力度,拓宽担保物范围,确保应贷尽贷。加大政策性保险补贴支持力度,做好乡村产业项目保险、目标价格保险,降低产业发展风险。继续深化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积极推动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乡村产业振兴项目建设。推动发行项目融资和收益自平衡的专项债券,支持符合条件、有一定收益的乡村公益性项目建设。规范举债融资行为,支持符合条件的农业企业上市融资。

(三)有序引导工商资本下乡。坚持互惠互利,优化营商环境,规范引导工商资本“上山下乡”投入乡村产业。支持企业到贫困村吸纳农民就业、开展职业培训和就业服务等。建立风险防范机制,依法依规开发利用农业农村资源,不得违规占用耕地从事非农产业,不能侵害农民财产权益。

(四)完善用地保障政策。在坚持耕地占补平衡基础上,加大对乡村产业发展用地的倾斜支持力度。推行乡村产业用地点状规划、点状报批、点状供地,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增加乡村产业用地供给。有序开展乡村闲置集体建设用地、闲置宅基地、村庄空闲地、厂矿废弃地、道路改线废弃地及“四荒地”等土地综合整治,盘活建设用地重点用于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和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进一步完善设施农业用地政策。

(五)健全人才保障机制。各类创业扶持政策向农业农村领域延伸覆盖,健全就业创业服务体系,鼓励返乡下乡兴办产业。加大农民技能培训力度,加快推进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深化科研院校合作,聘请专业技术领域专家,重点指导萝卜、辣椒优势主导产业发展。按全市统一安排,深化农业系列职称制度改革,开展面向农技推广人员的评审。建立健全农业科研成果产权制度,支持科技人员以科技成果入股农业企业,落实兼职取酬、成果权益分配政策。推进实施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和乡村振兴巴渝巾帼行动。

## 八、强化组织保障,确保乡村产业振兴落地见效

(一)加强统筹协调。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要求。成立创建特色产业强区工作专班,建立由区农业农村委牵头,相关部门协同配合、社会力量积极支持、农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推进机制。

(二)强化督导服务。加强产业振兴考核督导力度,将产业发展作为乡村振兴考核的重要内容,每年至少

开展一次督导指导,督导结果与考核结果挂钩。建立激励推动机制,对产业发展较好,产业振兴效果明显的街镇,适时调整纳入试验示范。深化“放管服”改革,发挥各类服务机构作用,为从事乡村产业的各类经营主体提供高效便捷服务。完善乡村产业监测体系。

(三)营造良好氛围。注重总结提炼,坚结合新媒体和传统媒体,积极宣传全区推进乡村产业发展的好做法、好经验,推广一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村创新创业典型案例,树立先进典型和榜样,渲染干事创业浓厚氛围。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倡导诚信守法,营造崇尚创新、鼓励创业的良好环境,凝聚乡村振兴强大合力。

附件:促进乡村产业振兴重点任务分解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2020年3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促进乡村产业振兴重点任务分解

目标	序号	任务	内容	责任单位
培育壮大乡村产业	1	大力发展优势主导产业	大力培育萝卜、辣椒优势主导产业。巩固提升粮食产能。加快推进“两区”划定。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生猪等畜禽产能建设。发展经济林和林下经济。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林业局
	2	做实乡土特色产业	加强地方品种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建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和基地。支持建设乡土产业。挖掘农村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保护传统工艺。	区农业农村委、区经济信息委、区文化旅游委、区林业局
	3	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业	争创全市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发展农产品初加工。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商务委、区食品工业园区管委会
	4	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业	实施乡村休闲旅游业提质升级行动,大力培育乡村旅游品牌,打造5条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创建一批美丽乡村、乡村旅游重点村。	区农业农村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林业局
	5	培育农村电商服务业	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强农村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大力推进电子商务消费带动产业扶贫。	区商务委、区农业农村委(区扶贫办)、区委网信办、区经济信息委、区供销社
	6	推动智慧农业建设	实施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数据化和服务在线化四大行动。全面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构建为农综合服务平台。	区农业农村委、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商务委

目标	序号	任务	内容	责任单位
优化乡村产业空间结构	1	强化区域统筹	争创特色产业强区。统筹城乡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完善综合服务功能。	区发展改革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农业农村委
	2	支持贫困村产业发展	强化产业扶贫,支持贫困村开发特色资源、发展特色产业。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与贫困村合作创建基地。深入推进“万企帮万村”行动,持续深化社会力量扶贫。	区农业农村委(区扶贫办)、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商务委
	3	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	全力推进全市首批重点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争创国家级农业现代产业园。	区农业农村委、区财政局、区发展改革委
	4	建设“一镇一特”产业强镇	建设特色产业强镇。支持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向有条件的街镇和物流节点集中。引导特色小镇加快要素聚集和业态创新。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
	5	促进“一村一品”示范带动	建“一村一品”示范镇村。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引导有条件的村建设农工贸专业村。	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
增强乡村产业聚合能力	1	拓展边界,培育多元融合主体	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林业局、区供销联社
	2	拓展领域,发展多类型融合业态	拓展“农业+”功能。推进农业种养融合、产加销融合、农文旅康养融合、农业与信息产业融合。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林业局
	3	拓展空间,打造产业融合载体	以“三特一品”为载体,形成多主体参与、多要素集聚、多业态发展格局。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林业局
	4	拓展渠道,构建农民利益联结机制	全面落实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政策。完善农业股份合作制企业利润分配机制。推动土地经营权入股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

目标	序号	任务	内容	责任单位
增强乡村产业增长力	1	强化农业标准化建设	推进全程标准生产。实现全产业链监管。引导和鼓励农业企业获得“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	区农业农村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市场监管局
	2	加快绿色化生产	贯彻国家质量兴农战略规划。争创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加强化肥、农药、兽药及饲料质量安全管理,推进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推行水产健康养殖。	区农业农村委、区市场监管局、区供销社
	3	实施品牌化发展	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构建以市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巴味渝珍”为龙头、区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綦珍綦宝”为支撑、农业龙头企业产品品牌为主体的綦江农产品品牌体系。	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
	4	提高市场化水平	对接大市场。统筹农产品产销一体化建设。加快农业生产要素市场建设。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商务委、区供销社
增强乡村产业发展新动能	1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	培育乡村产业创新主体,探索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支持种业育繁推一体化。引进或建设一批农产品加工技术集成基地。创新公益性农技推广服务方式。	区农业农村委、区科技局
	2	促进农村创新创业	实施乡村就业创业促进行动。积极争创创新创业园区、孵化实训基地。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人社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团区委、区妇联
	3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深化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扩大农村“三变”改革试点。推进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试点。推进“三社”融合发展,推动基层社合作经济组织属性专项试点,探索和实施全市“地票”、“林票”制度。	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发展改革委、区林业局、区供销社

目标	序号	任务	内容	责任单位
优化乡村产业发展环境	1	健全财政投入机制	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按规定对吸纳贫困家庭劳动力、农村残疾人就业的农业企业给予相关补贴,落实税收优惠政策。	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委(区扶贫办)、区税务局
	2	创新乡村金融服务	贯彻金融机构重点服务优势主导产业对口联系制度,创新金融产品。支持小微企业融资优惠政策。支持农业企业上市融资。加大以优势主导产业为重点的乡村产业项目融资担保和政策性保险补贴支持力度。深化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积极推动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乡村产业振兴项目建设。推动发行项目融资和收益自平衡的专项债券。	区国资委、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委
	3	有序引导工商资本下乡	规范引导工商资本投入乡村产业。支持企业到贫困村吸纳农民就业、开展职业培训和就业服务等。建立工商资本准入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	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
	4	完善用地保障政策	加大对乡村产业特别是优势主导产业发展用地倾斜。推行乡村产业用地点状规划、点状报批、点状供地,结合新《土地管理法》,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有序开展土地综合整治。进一步完善设施农业用地政策。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司法局、区林业局
	5	健全人才保障机制	鼓励返乡下乡兴办产业。加大农民技能培训力度。深化农业系列职称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农业科研成果产权制度。推动实施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和乡村振兴巴渝巾帼行动。	区教委、区人社局、区农业农村委、区科技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团区委、区妇联
确保乡村产业振兴落地见效	1	加强统筹协调	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机制。成立创建特色产业强区工作专班,建立推进机制。	区农业农村委
	2	强化督导服务	建立激励推动机制。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乡村产业监测体系。	区农业农村委、区统计局
	3	营造良好氛围	宣传推介乡村产业发展鲜活经验。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倡导诚信守法,营造良好环境。	区委宣传部、区农业农村委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綦江府发〔2020〕7号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在綦市属机构,有关单位:

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贯彻〈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通知》(渝府发〔2020〕11号)和《重庆市司法局关于开展不符合〈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现行规定清理工作的通知》(渝司发〔2020〕3号)要求,经二届区政府第8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对《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綦江区进一步加强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綦江府办发〔2018〕36号)、《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暂行)的通知》(綦江府办发〔2017〕46号)、《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鼓励优势工业企业注册销售公司的意见》(綦江府发〔2015〕40号)这3件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2020年4月14日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綦江府办发[2020]15号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 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重庆市綦江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



# 重庆市綦江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预防特种设备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通知》(渝府办发〔2018〕165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的通知》(渝府办发〔2019〕10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打好“三大攻坚战”、实施“八项行动计划”,遵循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原则,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总体要求,以风险管理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为主线,促进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 二、工作目标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节能环保、综合治理,建立健全特种设备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形成较为完善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与节能环保监管相结合的工作机制,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水平。到2025年,我区特种设备万台死亡人数控制在0.3人以下,万台死亡人数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 三、工作任务

### (一)落实安全责任体系

1.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对生产、经营、使用的特种设备安全负责,积极推进企业特种设备安全和节能管理标准化工作,着重落实企业“三落实、两有证、一检验、一预案”(即落实管理机构、落实责任人员、落实管理制度,特种设备有使用登记证、作业人员有上岗证,对特种设备依法申报检验,做好应急预案和演练)的安全主体责任,强化企业安全管理能力建设,保证必要的安全和节能环保投入,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2.落实检验机构技术把关责任。进一步建立健全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市场准入机制,保障装备和人员到位,满足行业发展需求。加快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加大人才培养、引进、使用和装备投入,规范检验受理和检验过程管理,建立科学的重大问题和严重事故隐患报告制度,不断提高检验检测能力水平。加大对电梯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落实检验责任追究和检验检测机构、人员退出机制,切实规范检验检测行为,提高检验检测质量。(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3.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主管部门监管责任。转变安全工作理念,明确工作方向和目标,建立以落实企业安

全主体责任为核心的安全监管新方法。推进安全监管工作标准化,开展安全监管绩效考核,规范安全监管行为。加强培训考核机构建设,对培训考核机构实行标准化管理,实现特种设备人员培训标准化、考试题库科学化、理论考试机考化、实作考试实体化或模拟化、人员资质管理动态化。(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4.落实部门及街镇(园城)领导责任。区级有关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要加强对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的领导,及时协调解决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将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各街镇(园城)应当按照职责,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安全的监督检查,协助有关部门依法履行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职责,保证必要的工作条件,配备安全监管人员,加大对安全监管人员培训力度,将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建立本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和重大事故隐患台账。(责任单位:区应急局、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 (二)完善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1.完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机制。成立由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和街镇组成的特种设备会商机制,健全区安委会特种设备安全办公室工作职能。定期分析研究区域内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情况,制定相关对策措施,协调解决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部门联合执法、专项整治和督查工作。(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2.加强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开展风险识别、评估分析及防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要有效化解系统性、行业性、区域性和影响严重的重大风险。对无运营使用单位、无维护保养单位和无维修资金的“三无电梯”,由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调查摸底,按街镇为区域进行造册登记,抄告属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并汇总报告区政府,把“三无电梯”作为重点挂牌督办,落实整改责任和资金安排,督促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协调解决“三无电梯”失管、失修和经费短缺问题,保障群众乘梯安全。完善老旧住宅电梯改造更新大修有关政策,畅通住房专项维修资金提取渠道,落实紧急使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规定,推进老旧住宅电梯更新改造大修工作。乘客电梯正式投入使用10年以上的,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达到报废年限需延期使用的,使用单位应按规定委托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对其实施安全评估,并根据评估结论确定是否更换、改造或修理。(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3.深化特种设备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扎实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细化、优化日常排查的周期、内容和层级,解决企业隐患排查缺乏系统性、周期性、持续性的问题,确保特种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和经常性维护保养。督促使用单位建立班组日排查、部门周排查、经理(或负责人)月排查3级隐患排查工作机制。开展隐患拉网排查、挂牌整改、档案管理、追踪督办,建立隐患登记、销号和查询管理机制,落实监管措施,提高隐患整治率。(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4.加大对特种设备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区有关部门在履行行政职责时,要严把关口,防止不具备安全条件的企业进入市场,严禁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特种设备投入使用。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发挥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职能作用,严格依法行政,强化监督管理,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加大日常检查和查处力度,重点查处使用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使用已经淘汰、报废或带故障运行的特种设备,以及电梯维



保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对不依法履行特种设备安全生产职责、存在事故隐患又不采取有效治理措施、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或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单位或个人,要依法追究行政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应急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

5.加强特种设备应急管理和建设。市场监管部门要与应急、消防等部门建立特种设备应急联动工作机制。定期开展特种设备风险研判,强化特种设备应急预案编制的针对性和演练的实战化。加大特种设备救援装备投入。强化应急处置新闻发布和舆情导控工作。(责任部门: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

6.大力推进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重点推广应用气瓶电子标签 RFID 等智慧化管理系统,确保盛装天然气、氯气等易燃有毒气体气瓶的安全使用。大力推进智慧电梯建设,对电梯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测和记录,实现事故预警、故障报警、困人自动呼救,减少故障、降低事故损失。大力推进智慧工地建设,推广智能化安全监控技术在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等特种设备的应用。(责任部门: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

7.积极推进特种设备安保互动。将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保险作为安全责任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之一,按照“政府推动、市场运作”的原则,积极推动企业参加与特种设备安全有关的责任保险,充分发挥保险的安全保障作用和社会辅助管理功能。开展电梯“保险+服务”试点工作,承保电梯安全责任险的保险公司应当对电梯使用单位开展安全宣传、对电梯使用质量安全状况进行抽查,通过风险评估实行保费费率动态调整,促进电梯使用单位加强安全管理,运用市场机制提升电梯安全水平。(责任部门: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8.强化特种设备安全文化建设。充分发挥舆论宣传引导作用,通过报刊、电视、广播、互联网等多种媒介,利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安全生产月”“质量月”等开展宣传活动,全面宣传贯彻《特种设备安全法》,宣传特种设备安全和节能环保有关法律法规及工作成效,曝光特种设备安全事故、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积极推进特种设备安全和节能环保知识进企业、进校园、进机关、进社区、进村社、进家庭、进公共场所,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特种设备安全的良好氛围。市场监管部门要定期向社会公布特种设备安全和节能状况。(责任单位:区应急局、区融媒体中心、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 (三)推动产业创新发展

1.加强特种设备节能环保监管。落实锅炉生产、进口、销售、使用等环节企业节能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锅炉的节能环保监督管理,强化部门联动,推动建立安全监察、节能监管和环保监督检查相结合的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监管效能,全面提升锅炉节能环保水平。(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局、区市场监管局)

2.扶持优势特种设备产业发展。要运用经济手段、法律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引进和扶持具有优势的电梯、起重机械、锅炉、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生产行业的企业;要以撬装、低温压力容器为重点,综合运用监督检查、科技攻关等手段,充分发挥企业、技术机构作用,构建质量提升长效机制,推动特种设备生产质量和效益全面提升。(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招商投资局、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3.推进电梯使用和维保质量。鼓励电梯行业协会制定自律公约,推行“自我声明+信用管理”模式,推动电梯企业开展标准自我声明和服务质量公开承诺,鼓励开展以团体标准为基础的自愿性符合性评价,组织开展“诚信维保单位”创建活动。推广“全生命周期安全最大化和成本最优化”理念,鼓励维保企业开展技术

工艺、质量控制和服务模式创新,培育优质服务品牌,促进维保企业连锁化、规模化发展。推动维护保养模式转变,开展按需维保改革试点,推行“电梯设备+维保服务”一体化采购、按需维保、“全包维保”“物联网+维保”等新模式。加强以维保质量为重点的证后抽查和监督检查,建立以事故率、故障率、投诉率、一次性检验合格率为主要指标的电梯维保质量诚信评价制度,从严查处无证挂靠、以修代保等违法违规行为。将维保企业行政处罚、事故责任追究、提供虚假许可信息等失信记录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引导市场择优采购电梯和选择维保单位,对严重失信维保企业实施联合惩戒,着力提升维保质量和水平,规范市场秩序。(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镇(园城),市场监管、发展改革、经济信息、教育、文化旅游、应急管理、水利、交通、建设、生态环境、电力等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明确目标,细化措施,切实抓好本区域、本行业、本领域的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及时协调、解决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发挥好区安委会特种设备安全办公室作用,每年至少组织召开一次特种设备安全工作联席会议,或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召开,及时研究部署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协调解决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事项。(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文化旅游委、区应急局、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二)完善政策保障。各街镇(园城)、区级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加强协作,建立工作联系机制和保障机制。切实做到工作机构、人员、装备、经费到位,市场监管部门要落实具体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人员的岗位津贴。妥善处理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确保特种设备安全运行。(责任单位:区应急局、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三)严格检查考核。各街镇(园城)、区级有关部门要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追责”,将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纳入各街镇(园城)、区级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的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内容,严格考核奖惩,确保工作到位。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等要对特种设备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及重点工作组织开展督促检查,严防特种设备安全重特大事故发生。(责任单位:区应急局、工业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管委会、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

抄送:区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印发

---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綦江府办发〔2020〕16号

##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綦江区行政机关政策解读 工作办法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綦江区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办法》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20日

## 綦江区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全区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进一步增进社会公众对重大决策、重要政策措施的理解认同,积极引导社会舆论、管理社会预期,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治理能力,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20〕38号),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区政府办公室是全区行政区域政策解读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指导、协调、推进、监督本行政区域政策解读工作。区政府新闻办公室负责指导、协调、推进、监督本行政区域政策解读的新闻发布工作。

**第三条** 政策解读实行“谁起草、谁解读”原则,由起草部门负责组织开展解读工作;多个部门共同起草的,由牵头起草部门负责组织开展解读工作。

**第四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进行解读:

- (一)区政府及其部门、街镇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 (二)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与群众利益密切的政策性文件;
- (三)政策解读工作部门认为有必要解读的。

**第五条** 政策性文件与政策解读方案要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政策解读方案应包括:解读内容、解读形式、发布渠道、发布时间等内容。

(一)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起草部门在上报代拟稿时,要一并报送政策解读方案;区政府办公室送审时,政策性文件与政策解读方案也一并报送政府领导同志审签;

(二)以部门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报批时应当将政策解读方案一并报送部门负责人审签。

**第六条** 政策性文件和政策解读方案审签后,起草部门应当按照政策解读方案编制解读材料,组织开展政策解读工作。解读材料以文字表述为主,通过举案例、列数据、讲故事等方式,进行形象化、通俗化解读;鼓励用图片、图标、图解、动漫、音视频等展现方式。解读材料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政策性文件出台的背景依据;
- (二)政策的主要内容、核心举措、适用对象、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
- (三)政策中涉及的关键词、专业名词解释;
- (四)新旧政策差异对比。

**第七条** 起草部门要建立解读材料发布审核机制,由科室负责人、分管负责人、主要负责人,从政治、法律、政策、保密、文字、舆情等方面,对解读材料进行审核把关。未经审核的,一律不得对外发布。

**第八条** 区政府网站是解读材料公开发布的主要平台,在“政策解读”栏目,集中发布解读材料,并与对应政策性文件相互关联。起草单位应当自政策性文件印发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同步发布到区政府门户网站、部门(街镇)子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

**第九条** 除自行编制发布解读材料外,起草部门还应当在区政府新闻办公室的指导下,加强政策解读的新闻发布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形式:

- (一)发布政策解读新闻通稿;
- (二)召开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等;



(三)部门负责人接受媒体专访、发表解读文章等。

**第十条** 起草部门应当自政策性文件印发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区政府新闻办公室协商确定新闻发布工作方案。区政府新闻办公室自确定新闻发布工作方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协调新闻媒体进行发布。

**第十一条** 属于政策解读范围的政策性文件,应当至少发布1种形式的解读材料、1篇以上的政策解读新闻通稿。起草部门全年召开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接受媒体专访的次数应当不少于出台政策性文件总数的20%。

**第十二条** 起草部门要建立健全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机制,积极关注政策性文件及解读材料发布后的社会舆情,主动跟进、及时回应,防止政策性文件和解读材料被误解、造成负面影响。

**第十三条** 区政府办公室接收公文起草部门代拟稿时,要加大审查力度,对未同步报送解读方案或者解读方案内容不完整、不规范的,按有关规定予以退文,并要求限时补正;要加大巡查力度,对未同步发布政策性文件和解读材等问题,及时督促起草部门进行整改;建立政策解读质量和效果评价机制,定期通报发现的问题,将政策解读工作纳入政务公开考核范围。

**第十四条** 区政府新闻办公室要加大对政策解读新闻发布工作的监督指导力度,对拒不开展政策解读新闻发布工作或者工作开展不到位、敷衍塞责的,要及时梳理汇总向区政府报告。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政策解读方案(模板)

附件

### 政策解读方案(模板)

拟发文件 标 题	
文件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规范性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性文件
解读内容	(一)政策性文件出台的背景依据; (二)政策的主要内容、核心举措、适用对象、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 (三)政策中涉及的关键词、专业名词解释; (四)新旧政策差异对比。
解读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文字解读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政策解读新闻通稿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政策解读图片(图表、图解、动漫、音频等)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新闻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负责人接受媒体专访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负责人发表解读文章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制定参与者、熟悉有关业务领域业务的专家学者解读 (备注:鼓励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政策解读)
发布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网站名称: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媒体(媒体名称: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公众号(公众号名称: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新浪微博(微博名称: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政务新媒体(名称: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显示屏 <input type="checkbox"/> 广告栏 <input type="checkbox"/> 宣传单 (备注:鼓励采取多种渠道发布政策解读)
发布时间	
起草部门 意 见	主要负责人签署意见或者加盖单位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重庆市綦江区旅游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綦旅领办发〔2020〕1号

## 重庆市綦江区旅游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2020年文化旅游 (体育)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委各部委办局,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在綦市属机构:  
经区领导同意,现将《重庆市綦江区2020年文化旅游(体育)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旅游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重庆市綦江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代章)

2020年4月7日

# 重庆市綦江区 2020 年文化旅游(体育) 工作要点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我区文化旅游融合提档升级之年。全区文化旅游体育系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党的建设为保障,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融合发展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按照“一点三区一地”发展思路,加快建设想来、想留、想念文化旅游目的地,为推进我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全年发展目标作出新贡献。

## 一、抓党建,讲政治,提升文旅格局

1.突出党建引领。始终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学笃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肩负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按照“立足文旅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工作思路,推动以“党建+”为引领的文化旅游体育格局提升,着力实现党建工作与文化旅游体育发展两促进、双提升。

2.狠抓从严治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对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健全党内各种机制,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深化“以案四说”“以案四改”,持续纠治“四风”,按要求从严规范调查研究、办文办会、检查考核等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将《条例》要求融入日常工作。全面彻底干净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切实履行“一岗双责”,把党员干部常态教育管理落到实处。

3.抓牢意识形态。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强化全系统、全行业意识形态安全的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加强行业宣传阵地建设与管理。严格行业产品内容监管和活动导向管理,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牢牢掌握意识形态领域主导权和话语权,切实维护文化旅游体育行业意识形态安全。

## 二、抓招商,激活力,持续良好态势

4.抓招商引资。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策划 10 个以上品牌效应项目,力争引进“中”字头和“国”字号的大型企业、行业龙头企业 2 至 3 家,引进省级文化旅游体育龙头企业 3 至 4 家。完成市政府下达文化产业发展目标任务。推动促进全域旅游发展政策落地落实,用好用活文化旅游体育产业扶持政策,鼓励文化、旅游和体育企业深度融合,实施一批具有带动性的重点项目。

5.有序复工激发活力。按照“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工作原则,精准有序推动文化旅游体育行业复工复产,指导全区文化旅游体育企业、公共服务机构等恢复经营、有序开放。贯彻国家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发展工作部署,扶持企业享受金融、财税等优惠政策。推广消费新经验、新模式,积极发展优质夜间文化旅游产品供给,努力将新冠肺炎疫情对文化旅游体育产业的影响降到最低。

## 三、抓创建,补短板,打好“五张牌”



6.打好“红色牌”。深度挖掘开发现有红色文化资源,完成红一军团司令部旧址、红军烈士墓、邹进贤故居等修缮保护,加快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石壕红魂小镇)建设,积极筹建王良同志纪念馆,争创市级爱国主义和红色教育基地,极力推介红色旅游精品路线。

7.打好“古镇牌”。依托东溪的历史文化、自然资源以及“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名片,深入挖掘东溪古镇移民、抗战等文化内涵,不断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推进国家级文化特色小镇建设。大力推广东溪豆腐乳、东溪刘氏黑鸭、东溪花生等特色产品,形成“东溪造”、“东溪产”的特色旅游商品。

8.打好“人文牌”。坚持与时代同步伐、以人民为中心,以精品奉献人民、用明德引领风尚,深入挖掘文化内涵,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党100周年、精准扶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主题开展专题文艺创作,创作一批反映新时代、体现地方特色、有影响力的精品力作。

9.打好“三山牌”。深化“旅游+”发展策略联动打造古剑山、老瀛山、横山。提档升级古剑山4A级景区,打造山地户外运动公园;利用恐龙化石及足迹“大做文章”,大力发展老瀛山4A级景区研学+科普+旅游模式;配套完善横山基础设施,注入“文化魂”,打造主题鲜明、功能齐全的休闲旅游度假胜地。

10.打好“康养牌”。持续推进横山原乡农旅小镇、市级康养示范基地建设,加快郭扶北纬29度康旅示范小镇建设,启动游客接待中心、儿童乐园、梯田花海等项目,着力培育以高端休闲康养、医疗康养为核心的“重庆后花园”经济,持续唱响“三养綦江·三想之地”品牌,着力打造康养旅游新高地。

#### 四、抓建设,提服务,激活文旅新动能

11.抓规划引领。开展文化旅游、体育2个“十四五”专项规划编制系列专题研究,策划储备系列重大项目、重大政策措施和重大改革举措,年底前完成规划初稿;深化与市级相关专项规划、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及相关专项规划对接,将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等系列重点项目纳入相关上位规划管理,并为文化旅游和体育专项规划顺利实施做好衔接;深度理性研判我区创建国家5A级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可行性,启动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加快推进綦万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文化、旅游、体育系列工作;谋划并推进文化、旅游、体育领域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系列工作;加快推进渝黔文化、旅游、体育领域合作先行区建设;启动国家长征文化公园重庆段规划建设。

12.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弥补公共服务短板,持续基础设施建设,区图书馆新馆、区文化馆恒大分馆投入使用,力争启动区文化馆新馆二期建设。对照文化馆评估定级细则自查,查漏补缺迎接第五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考核。指导街镇建设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确保实现全覆盖。建设一批城镇小区文化活动和城区电子阅报屏,力争新建2个24小时自助图书馆。持续旅游厕所新三年行动计划执行评估和电子地图上线工作。

13.提升公共服务水平。适时召开全区文化旅游发展大会,推动文旅公共服务转型升级。持之以恒做好“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持续做好全民阅读推广和全民艺术普及工作,坚持为街镇购买公共文化演出、流动文化进村等文化惠民工程,扎实做好重庆群众文化云·綦江区平台和数字文化资源等建设工作。推动“互联网+旅游”,大力做好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公共服务平台的运营管理,充分利用“智慧全域旅游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提高管理水平和应急能力。

#### 五、抓开发,扬传承,开创文旅新格局

14.强化文物保护开发利用。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将文物安全工作纳入区政府对街镇年度综合考核评价体系,落实属地管理主体责任。全面完成文龙牌坊迁移保护和博物馆改陈工作,推进李世璋旧居和东溪镇传统村落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王爷庙修缮保护工作,迅速启动綦江博物馆馆藏石质

文物修复保护工作,深度挖掘僚人等文化资源,召开僚人文化学术年会。

15.坚持非遗文化保护传承发扬。力争建设非遗街区助力全域旅游,大力实施节庆民俗节日推广、一镇一品助力乡村振兴等活动。完成第四批区级非遗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申报、评审及第六批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启动綦江非遗名录编撰及《南平僚传奇》等编辑出版工作。组织开展乡村振兴区级非遗文化资源普查和振兴规划。

16.落实广播电视网络行业责任。继续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编制完成全区应急广播技术方案,力争完成5个街镇大喇叭系统升级改造,启动区级平台建设。保障中央、本地16套无线广播电视节目按照“满功率、满调制、满时间”要求正常安全播出。做好“户户通”工程管理服务工作。

## 六、抓扶贫,保稳定,展现文旅新面貌

17.狠抓脱贫攻坚。把文化旅游与脱贫攻坚有机结合,加强乡村优秀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抓好乡村文艺作品打造,推动乡村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全面落实旅游扶贫专项行动计划。启动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名录建设。积极开展各类文化进万家活动,实施乡村文化人才培育工程。做好对口的扶贫帮扶工作,重点针对有条件的贫困村,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多举措大力宣传乡村旅游,积极打造一批乡村旅游精品路线,大力实施乡村旅游“后备箱”经济,做精做美乡村旅游商品。

18.强化市场执法监管。加强法律宣传、咨询、公开宣传力度。扎实做好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监管,强化娱乐演出市场内容的审查和整治力度。加强印刷出版发行执法检查,严查出版发行市场,集中整治非法印刷、复制行为。积极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净化全区文化市场环境。持续做好打击文化旅游体育“黄赌毒”相关工作,发现线索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19.加强行业安全稳定。强化和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强化安全生产执法监督检查和处罚力度,实现安全生产处罚“每月清零”目标,进一步强化行业企业主体责任、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持续深入开展文化旅游体育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结合市场秩序整治工作开展治乱行动,整治文化旅游体育行业市场乱象。积极开展平安创建工作,力争1家景区通过市级“平安景区”评定验收。

## 七、抓活动,促推广,树立文旅品牌

20.狠抓文艺活动。积极参加第九届重庆市乡村文艺会演等市级以上赛事活动,持续开展和深度打造“阅读之星”等区级以上文化品牌活动,让优秀文艺作品发出綦江声音,展示綦江形象。

21.坚持品牌营销。持续统筹綦江四季旅游养生季系列活动,积极筹备夏季旅游养生季开幕式,让綦江旅游声名远扬;积极参加市文旅委、主城都市圈等组织的营销推广宣传活动;不断加强与重庆报业集团、新浪等媒体合作开展线上线下宣传,通过广播电视、机场广告牌等媒介造势宣传綦江旅游;充分运营好官方微信、微博进行宣传造势。组织参与各种交流会,做好綦江农民版画国内外的文化交流展览活动。积极承办好渝黔青年歌手大赛、第五届渝南黔北历史文化研讨会等。

## 八、抓体系,强竞技,提升体育水平

22.持续完善体育服务体系。做好《綦江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和全国全民健身状况调查评估。加快补齐体育基础设施短板,推动恒大七彩动步公园、横山运动公园等项目建设,新建5片足球场、7个市级社区健身示范点等,实施乡村振兴“两镇七村”和30个村人居环境改善体育项目建设,确保2020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1.8平方米。完成21个街镇体育总分会建设,培养社会体育指导员300名,开展国民体质监测3000人次。继续扩大学校体育场地对外开放,加大“好体育人”公益服务能力。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口比例达到49%,体质合格率达到93%。



23.着力打造体育精品赛事。落实全市体育“1+5+1”行动计划,全力举办、承办好全国青少年U系列游泳锦标赛、市六运会游泳比赛、重庆第三届老瀛山国际越野挑战赛、横山杯国际骑跑两项赛等10项国家级、市级大型赛事,持续开展500人以上区级体育赛事活动16次,各街镇、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每年开展赛事活动不少于3次。

24.大力提升竞技体育水平。积极备战市六运会,确保完成金牌、奖牌总数及团体总分全面大幅度超越往届的目标。实施“三大球”和“三基础项目”振兴计划,重点抓好篮球、足球、游泳、田径的选材、训练、竞赛机制。全力保障重点人才的培养,输送到市级训练单位的优秀后备人才超过30人。通过区级特殊人才引进政策,引进3名高水平教练到中小学任教。力争成功创建市重点体校。

25.快速发展服务类体育产业。加强与綦江体育中心运营管理企业合作,助推盘活体育中心资源,打造市级体育产业综合体。加大与高质量体育赛事公司的合作力度,举办承办好体育赛事。加大与高质量的青少年体育培训公司合作,共建我区青少年运动队。提高体育彩票规范管理和运营水平,进一步优化和拓展销售渠道,力争体彩销量超过全市平均值。

#### 九、建机制,强保障,增强文旅发展保障力

26.完善发展机制。按“放管服”要求,做好依法许可相关工作,进一步推进行政审批流程标准化,采用“一站式”“一次性告知”的方式,对完成前置审批手续的企业一次性办理,减少企业办理时间。深化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全面落实执法责任制。建立和完善重大项目建设协调推进机制。

27.强化人才保障。加大我区专业文化旅游体育人才的引进与培育工作,进一步加强乡土特色文化旅游人才、文化旅游新业态人才、导游服务人才、文化旅游人才、体育专业人才的管理和交流等培养力度。

28.强化政策保障。积极争取中央及市级资金,加大资金、资源、资产整合力度,保障文化旅游体育重点项目、重要活动顺利实施开展。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金结构。创新投融资模式,认真落实鼓励投资优惠政策,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优化行业发展环境。对休闲农业、乡村旅游、体育项目等从事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方面争取用地支持。

附件:綦江区2020年文化旅游(体育)工作重点任务分解表

綦江区 2020 年文化旅游(体育)工作重点任务分解表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备注
1	抓招商,激活力,持续良好态势	抓招商引资。策划 10 个以上品牌效应项目,引进大型企业、行业龙头企业 2 至 3 家,引进省级文化旅游体育龙头企业 3 至 4 家。完成市政府下达文化产业发展目标任务。	区文化旅游委	区商务局、区统计局、区招商投资局、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街镇	
2		有序复工激发活力。指导全区文旅企业、公共服务机构等恢复经营、有序开放;扶持企业享受金融、财税等优惠政策;推广消费新经验、新模式,积极发展优质夜间文化旅游产品供给。	区文化旅游委	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	
3	抓创建,补短板,打好“五张牌”	打好“红色牌”。深度挖掘开发现有红色文化资源,完成红一军团司令部旧址、红军烈士墓、邹进贤故居、李世璋旧居等修缮保护,加快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石壕红魂小镇)建设,积极筹建王良同志纪念馆,争创市级爱国主义和红色教育基地,极力推介红色旅游精品路线。	区文化旅游委	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区委党史研究室、城投公司、古南街道、石壕镇、安稳镇、永新镇、永城镇	
4		打好“古镇牌”。深入挖掘东溪古镇移民、抗战等文化内涵,不断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推进国家级文化特色小镇建设。打造“东溪造”、“东溪产”的特色旅游商品。	区文化旅游委	城投公司、东溪镇	
5		打好“人文牌”。创作一批反映新时代、体现地方特色、有影响力的精品力作。	区文化旅游委	各街镇	
6		打好“三山牌”。深化“旅游+”发展策略联动打造古剑山、老瀛山、横山。	区文化旅游委	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古南街道、永新镇、三角镇、横山镇	
7		打好“康养牌”。持续推进横山原乡文旅小镇、康养示范基地建设,加快郭扶北纬 29 度康养示范小镇建设,着力打造康养旅游新高地。	区民政局	区文化旅游委、旅游度假区管委会、郭扶镇、横山镇	
8	抓建设,提服务,激活文旅新动能	抓规划引领。开展文化旅游、体育“十四五”专项规划编制系列专题研究;启动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加快推进綦万一体化系列工作;谋划并推进文化、旅游、体育领域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系列工作;加快推进渝黔文化、旅游、体育领域合作先行区建设;启动国家长征文化公园重庆段项目前期工作。	区文化旅游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街镇	
9		加强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查漏补缺迎接第五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考核。强化街镇建设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力争新建 2 个 24 小时自助图书馆。完成旅游厕所新三年行动计划执行评估和电子地图上线工作。	区文化旅游委	区财政局、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街镇	
10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召开全区文化旅游发展大会。提升“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工作水平;持续做好文化惠民工程。	区文化旅游委	区融媒体中心、各街镇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备注
11	抓开发,扬传承,开创文旅新格局	压紧压实文物工作主体责任,全面完成文龙牌坊迁移保护和博物馆改陈工作,启动綦江博物馆馆藏石质文物修复保护工作,推进东溪镇永乐村传统村落保护工作,深度挖掘僚人等文化资源,召开僚人文化学术年会。	区文化旅游委	各街镇	
12		坚持非遗文化保护传承发扬。完成第四批区级非遗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申报、评审及第六批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组织开展乡村振兴区级非遗文化资源普查和振兴规划。加大非遗文创产品创作力度。	区文化旅游委	各街镇	
13		落实广播电视网络行业责任。持续推出应急广播电视建设。确保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做好“户户通”管理服务。	区文化旅游委	重庆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公司綦江分公司、各街镇	
14	抓扶贫,保稳定,展现文旅新面貌	狠抓脱贫攻坚。完成文化、旅游、体育脱贫攻坚任务,全面落实旅游扶贫专项行动计划。启动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名录建设。打造一批乡村旅游精品路线,做精做美乡村旅游商品。	区文化旅游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各街镇	
15		强化市场执法监管。扎实做好旅游市场、文化管控、体育市场监管,积极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持续做好打击文化旅游体育“黄赌毒”相关工作。	区委宣传部、区文化旅游委	区公安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16		加强行业安全稳定。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实现安全生产处罚“每月清零”目标。持续深入开展文化旅游体育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市级“平安景区”评定验收。	区文化旅游委	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街镇	
17	抓活动,促推广,树立文旅品牌	狠抓文艺活动。积极参加第九届重庆市乡村文艺会演等市级以上赛事活动,持续开展和深度打造“阅读之星”等区级以上文化品牌活动。	区文化旅游委	相关部门、各街镇	
18		坚持品牌营销。持续统筹綦江四季旅游养生季系列活动;积极参加市文旅委、主城都市圈等组织的营销推广宣传活动;积极承办好渝黔青年歌手大赛、第五届渝南黔北历史文化研讨会等。	区文化旅游委	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街镇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备注
19	抓体系,强竞技,提升体育水平	持续完善体育服务体系。做好全国全民健身状况调查评估。加快补齐体育基础设施短板,加快总分会建设,培养社会体育指导员 300 名。继续扩大体育场地对外开放力度。	区体育局	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统计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各街镇	
20		着力打造体育精品赛事。落实全市体育“1+5+1”行动计划,举办、承办好全国青少年 U 系列游泳锦标赛、市六运会游泳比赛、重庆第三届老瀛山国际越野挑战赛、渝黔合作赛事等 10 项国家级、市级大型赛事,持续各街镇、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每年开展赛事活动不少于 3 次。	区体育局	各部门、各街镇	
21		大力提升竞技体育水平。积极备战市六运会。实施“三大球”和“三基础项目”振兴计划。全力保障重点人才的培养、高水平人才引进。	区教委、区体育局	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教委	
22		快速发展服务类体育产业。力争培育 1-2 个体育企业,盘活体育中心资源,打造市级体育产业综合体。力争体彩销量超过全市平均值	区体育局	东部新城管委会	



# 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綦招商组办发〔2020〕3号

## 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运行管理体制 机制(试行)》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镇党委、人民政府,区委各部委办局,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在綦市管单位,有关单位:

《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运行管理体制机制(试行)》经2020年綦江区第一次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会研究,经区委、区政府领导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26日

# 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运行管理体制(试行)

为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招商投资促进工作,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增强经济发展动力,实现招商引资和投资促进工作共同推进、整体提升,推动因地制宜走好转型路、因势利导打造升级版,加快构建主城区都市圈重要支点,推进“一点三区一地”建设。特规范修订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运行管理体制机制。

## 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运行管理体制

### 一、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重庆市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为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最高议事协调机构,区委书记和区委副书记、区长同时任领导小组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招商投资局,区政府分管招商投资促进工作的领导兼任办公室主任,由区招商投资局具体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职责如下:

(一)审定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运行管理制度;审查普惠性招商投资优惠政策;审定招商引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审定招商投资促进工作年度考核奖励办法;审定公布招商投资促进工作年度考核结果;审定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重大事项;审定重大招商投资推介活动;审定招商引资宣传方案;研究解决招商引资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定期组织召开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区招商投资局及各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责任单位汇报招商投资促进工作推进情况,及时解决招商投资促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遇重大事项可随时召开。

(三)适时召开重大招商项目落地联席会,由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或领导小组办公室召集,区发展改革委、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税务局、相关园城、街镇及部门参加,对拟正式签约项目落地开工相关工作进行磋商研究,形成具体方案。

(四)定期召开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调度会,每月由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或区政府分管招商投资促进工作的领导(或授权招商投资局)负责召集召开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月度调度会,按月搜集、统计评估和调度我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相关指标数据。

### 二、区招商投资局工作职责

(一)负责统筹、指导、协调和督促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负责指导全区招商引资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招商引资工作人员培训工作;负责对接市招商投资局,联系相关行业协会、商会、专家等招商中介,捕捉相关招商信息,建立招商引资信息库。

(二)负责组织研究产业发展趋势和招商投资促进政策,拟定全区招商引资方向、重点、规划和招商投资促进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策划、印制全区招商引资对外宣传资料,统筹全区性招商引资宣传、推介以及招商信息发布;牵头组织参加广交会、西洽会等重大经贸活动。

(四)承担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年度考核评价工作;负责汇总分析、跟踪管理、通报发布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开展情况及招商引资项目实施情况;负责督查督办重大招商项目落地实施情况,梳理汇总招商引资项



目落地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适时组织召开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月度联席会;协同有关责任单位协调解决项目落地建设相关问题。

(五)负责全区招商引资投资合同上政府常务会前或正式签订前的初步审查和正式合同签订后备案工作;协助区财政局、园城、行业主管部门兑现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六)负责承办市招商投资局以及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参与的招商引资活动,牵头落实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外出招商引资考察任务。

(七)参与或牵头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信息搜集、情况汇报、企业跟踪、政策对接、商务洽谈、考察评估和落地服务。

(八)接受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调度。

### 三、各专业招商组工作职责

设立8个专业招商组,按照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研究招商组产业发展方向,拟定专业版块的产业发展规划,分析专业版块的相关产业链发展情况,精心策划包装招商项目,精确对接市级主管部门以及对口行业协会、商会等平台机构,动态建立招商引资项目库和信息库,精准宣传推介,精细做好项目洽谈、合同草拟以及落地服务等工作,协助招商投资局完成投资促进相关工作,接受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调度。

#### (一)总部经济招商组

牵头领导:施崇刚、李德明

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国资委(含永诚投资公司)、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招商投资局

责任领导:刘刚、许昌华、李其刚、罗开勇

工作职责:由区发展改革委牵头,区国资委(含永诚投资公司)、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招商投资局协同,重点负责金融保险、结算中心等总部经济项目以及生产性服务业、数字经济、PPP项目、众创空间、城市产业园、新能源资源开发利用、大数据产业、信息化产业、5G产业、中新合作等项目、企业的引进;或符合綦江产业发展的其他项目招商,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 (二)工业招商组

牵头领导:刘扬、关衷效、王守华

责任单位:工业园区管委会(渝南公司)、区经济信息委、区招商投资局

责任领导:周宁、张伟、李炜、徐伦兵

工作职责:由工业园区管委会牵头,区经济信息委、区招商投资局协同,重点负责新材料(铝、镁、合金材料为主)、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装配式建筑、智能制造、大数据终端设备、机器人、电子信息、家用电器、医用物资、众创空间、能源资源、建筑材料、数字经济、军民融合、物流整车、信息安全、5G产业、工业物流等产业项目引进以及围绕老工业基地和中小企业发展、高新区创建、众创空间、生产服务企业、研发检测机构等项目引进;或符合綦江产业发展的其他项目招商,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 (三)教科卫招商组

牵头领导:朱川、雷瑞宏

责任单位:区教委、区科技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招商投资局

责任领导:王宏兴、张祥兰、李朝明、陶晓锋、罗开勇

工作职责:由区教委牵头,区科技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招商投资局协同,主要负责基础教育、职业教育、

高等教育、医疗卫生、健康等产业类项目引进以及高新区入园企业、科技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的引进；或符合綦江产业发展的其他项目招商，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 (四)乡村振兴招商组

牵头领导：蒲德洪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区水利局、区林业局、区供销合作社、区招商投资局

责任领导：曹长科、王德兵、李锐平、李宗焯、徐伦兵

工作职责：由区农业农村委牵头，区水利局、区林业局、区供销合作社、区招商投资局协同，主要负责种养殖业、农旅项目、林业开发、水利开发、产供销合作、乡村产业发展等项目的引进；或符合綦江产业发展的其他项目招商，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 (五)商贸物流招商组

牵头领导：关衷效、刘芳敏

责任单位：区商务委、区招商投资局

责任领导：赵福宇、徐伦兵

工作职责：由区商务委牵头，区招商投资局协同，主要负责现代物流、电子商务、仓储分拨中心、电商结算中心等产业类项目以及中新合作、西部陆海贸易新通道合作等项目的引进；或符合綦江产业发展的其他项目招商，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 (六)文旅产业招商组

牵头领导：朱川、刘芳敏

责任单位：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南州旅投公司)、区民政局、区文化旅游委、区招商投资局

责任领导：李云、罗昭勇、冯永生、胡梅、罗开勇

工作职责：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南州旅投公司)牵头，区民政局、区文化旅游委、区招商投资局协同，负责文化、旅游、康养、体育健康等产业类项目以及旅游休闲避暑地产、康养地产等项目的引进；或符合綦江产业发展的其他项目招商，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 (七)城市经济招商组

牵头领导：施崇刚

责任单位：东部新城(食品园区)管委会(城投公司)、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管局、区招商投资局

责任领导：龚锐、石秀章、吴大钱、张文野、罗开勇

工作职责：由东部新城(食品园区)管委会(城投公司)牵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管局、区招商投资局协同，负责消费品工业、食品加工、大健康产业、医药产业、生态环保、城市开发、楼宇经济、总部经济、众创空间等产业项目的引进；或符合綦江产业发展的其他项目招商，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 (八)交通运输招商组

牵头领导：钟远平、蒋华江

责任单位：区交通局(含交通实业公司)、区工商联、区招商投资局

责任领导：廖小云、周维思、徐伦兵

工作职责：由区交通局(含交通实业公司)牵头，区工商联、区招商投资局协同，负责高速公路PPP项目、交通运输产业、交通物流基地、汽车产业园、西部陆海新通道综合服务区等项目引进以及行业协会招商工作；或符合綦江产业发展的其他项目招商，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 四、园城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职责

(一)负责园区平台建设;负责园区建设用地、闲置厂房等资源的统筹管理,并通报区招商投资局及招商引资责任单位;根据园区定位和产业发展方向,拟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

(二)负责园区的招商引资和投资促进工作。

(三)负责园区招商宣传、推介工作;负责园区招商事项前期策划包装和对外发布。

(四)负责园区招商引资项目的商务谈判和合同草拟,并按程序报审和备案;完成园区年度招商投资促进工作目标任务。

(五)协助其他项目引进单位参与拟落户园区项目的招商洽谈、合同草拟等工作。

(六)承办或参与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参加的招商引资活动;牵头落实分管区领导外出招商考察任务。

(七)负责承接区委、区政府批准的其他单位引进落户园区的投资项目,做好落户园区招商引资项目的落地建设与生产要素保障工作。

(八)负责落户园区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建设、生产服务工作,负责协调做好落户园区招商引资项目实际利用内(外)资、到位资金等统计工作。

(九)园城和区级部门可以联合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共享招商引资和投资促进成果。

(十)接受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调度。

#### 五、有关区级部门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职责

(一)分别对接市级主管部门,联系对口行业协会、商会、专家等招商中介,积极捕捉相关投资信息;承接市级主管部门推介的招商引资项目。

(二)负责本行业领域的招商引资和投资促进工作。

(三)负责本行业领域资源统筹以及招商宣传、推介工作;负责本行业领域招商项目前期策划包装和对外发布。

(四)负责行业部门招商引资项目的商务谈判和合同草拟,并按程序报审备案;完成行业和部门的年度招商投资促进工作目标任务。

(五)根据需要承办或协同参与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出面参加的招商引资活动,牵头落实分管区领导外出招商引资考察任务。

(六)协同园区或项目落地单位做好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服务工作,其中: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应急局、区政务服务办、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等部门主要做好招商项目落地用地、规划、生态环保、工商登记注册、行政审批等服务工作;区政务服务办负责统筹制定助推招商投资促进工作深化“放管服”改革措施、优化营商环境配套政策;区统计局负责有关统计指标的业务指导、培训、统筹协调和数据服务工作。

(七)负责本行业本部门招商引资项目签约、开工、建设、投产的信息数据统计事项。

(八)鼓励区级部门和园城联合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共享招商引资和投资促进成果。

(九)接受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调度。

#### 六、街镇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职责

(一)各街镇主要负责做好辖区内征地拆迁、施工矛盾协调处理和招商项目落地及后续生产服务工作,原则上不考核具体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量化指标。根据各街镇对招商投资促进工作的具体贡献,可由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请区委、区政府或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通报表彰。

- (二)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做好本区域的资源挖掘、项目策划等工作。
- (三)协助项目引进单位参与拟落户本区域项目的招商洽谈、合同草拟等工作。
- (四)根据需要协同参与有关区领导参加的招商引资活动。
- (五)做好落户本区域招商引资项目的落地建设投产要素保障工作。
- (六)负责落户本地域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服务和生产服务工作,负责做好落户街镇招商引资项目实际利用内(外)资、到位资金等统计工作。

### 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运行管理机制

要加快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就必须要强化招商引资,要强化招商引资就必须要建立大招商格局。不但要充分发挥区招商投资局的“一个积极性”,更要调动园城及各部门、各街镇的“多个积极性”,要按照“权责一致、分工明确、职责明晰”的原则,建立区级招商投资促进工作责任制,推动形成领导挂帅、部门主抓、区镇(街)联动、资源共享的招商引资新模式。区招商投资局负责统筹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承担指导协调督促、规划政策研究、招商方向筛选、重点项目管理、宣传推介组织、效能考核评价和招商队伍建设等工作。区政府各行业主管部门在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统筹调度下,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承担相关行业的招商投资促进工作和对园城开发建设公司的指导。强化园城、部门招商投资促进工作主体作用,招商投资促进工作实行“一把手”负责制,明确责任归口部门,优化组建专门招商队伍,坚持产业规划导向和政策底线,依法招商、自主招商、科学招商、精准招商、以商招商。理顺园城开发建设公司、部门、街镇在招商相关环节的职能职责,明确工作边界,增强招商合力,推进招商主体多元化、招商模式多样化、招商成果多产化,因地制宜开展供应链招商、产业链招商、委托招商、以商招商、资本招商、亲情招商和“互联网+招商”,加快建立多层次、专业化、市场化、智能化招商服务网络体系。组织策划区级重大招商活动,借力智博会、西洽会、广交会等国家级展会平台开展招商引资和产业合作。

深入推进“全渝通办”,优化提升全区统一的政务服务平台功能,实行首接负责、容缺受理、容缺办理、限时办结机制,全面提升行政政务服务效率。各园城和招商投资促进主管部门要建立统一的企业服务队伍,提升服务能力,明确服务主体,确保“招得进来、落得下去、经营正常”。推动企业服务标准化建设,积极创新服务模式,为企业政策咨询、手续代办、项目建设、生产经营、问题协调等提供“管家式”服务;对重点招商项目提供“一对一”“一站式”和“不见面”全程服务,积极协调解决问题,保障招商项目对劳动力、能源等资源要素的需求,切实降低生产经营成本。

#### 一、项目洽谈

对意向投资我区的项目,由信息捕捉单位或项目引进单位牵头、拟落地单位协助,开展项目投资商务谈判。项目投资洽谈过程中着重对投资企业实力状况、行业排名、品牌知名度、核心技术水平等进行考察,对项目产业政策、可行性分析、环境影响评价、投入产出强度、经济效益、市场前景等进行评估;同时对项目选址、优惠政策、供地时序、配套服务、特殊要求等相关事项做好谈判磋商。

洽谈过程中发现投资方资信不清、项目不实、可行性差、无合法身份等情况时,应及时终止项目洽谈。

#### 二、投资审查

- (一)投资意向洽谈取得一致意见后,由项目引进单位牵头,会同行业主管部门、拟落地单位以及区发展



改革委、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招商投资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税务局等部门就项目落地政策进行初审。

(二)项目通过落地政策初审后,由项目引进单位牵头、拟落地单位协助,会同投资方拟定正式投资合同,送区招商投资局、区司法局、区税务局归口初评。

(三)经区招商投资局、区司法局、区税务局归口初评通过后,由项目引进单位按程序提请区政府常务会或区委常委会审议。

### 三、合同签订

(一)未突破我区普惠性鼓励投资指南的招商引资项目正式投资合同,经区招商投资局、区司法局审查,区政府(或区领导)授权项目引进单位代表区政府与投资方签约。项目引进单位于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完善相关手续。

(二)凡突破我区普惠性鼓励投资指南的招商引资项目正式投资合同,经区招商投资局、区司法局审查,由项目引进单位按程序提请区政府常务会决策,重大项目报区政府常务会决策后,还需报区委常委会审定,区政府(或区领导)授权项目引进单位代表区政府与投资方签约。项目引进单位于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完善相关手续。

### 四、项目备案

项目正式签约并完善相关手续后,签约合同文本送区政府办公室存档,复印件抄送区财政局、区招商投资局登记备案,同步抄送相关部门作为项目落地服务指南。同时项目引进单位会同项目落地单位书面协商确定招商成果分享比例,报区招商投资局备案。

### 五、落地服务

已签约项目由项目落地单位提供行政审批全程代办服务,并协同解决项目落地、建设和投产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积极推动项目开工建设、投产达效、升规(限)纳统。同时项目引进单位全程跟踪协调服务。

### 六、政策兑现

项目建成投产后,于次年相关税费汇算完成后兑现相关投资优惠政策。投资合同有明确要求的从其约定。涉及到园城招商引资项目优惠政策兑现事宜,由各园城与区财政局商议后办理。

(一)申报。项目建成投产后,投资业主于次年相关税费汇算完成后的次月向落地单位提出兑现投资优惠政策的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申报材料,落地单位审核后报区财政局、区招商投资局、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二)审查。项目落地单位会同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招商投资局、行业主管部门等对企业履约情况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时效性进行审查,并提出兑现优惠政策初步意见。

(三)审批。项目落地单位将初步审查意见汇总报区政府审批。

(四)兑现。项目落地单位按区政府审批意见予以兑现。

附件:1.綦江区招商投资促进工作体制机制结构图(略)

2.綦江区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备案表(略)



政

务

要

闻

### △区交通局全方位发力建设成渝双城经济圈重要交通支点

一是建好外联通道。有序推进渝黔扩能项目,力争年底实现主线通车;积极争取渝赤叙高速入綦联贵,增添与主城区连接通道;大力推进川黔铁路升级改造、铁路二环线(江津至綦江段)建设,为建设区域性铁路货运物流基地奠定基础。二是打造通勤走廊。立足綦万融合发展要求,推动“主城一通惠—三江—石角—平山”快速通道建设,完善綦万中心城区周边公路网。三是提升畅通水平。全力实施 G210 赶水至渝黔界段路面改造等 9 个在建项目,加快推进 G353 清溪河大桥至永新段等 8 个项目前期工作,确保三年行动干线公路 25 个项目 390 公里按时完工;提速开展 200 公里产业升级路建设和 300 公里通达工程、160 公里通畅工程建设,确保年内农村公路通达通畅率达 100%、80%。

### △区人力社保局广开就业路稳住贫困户“饭碗”

一是扶贫专岗托底。开发公益性岗位 2678 个托底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其中贫困劳动力就业 1188 人,疫情期间新开发临时防疫岗位安置贫困劳动力 110 人。推动 6 个扶贫车间复工复产,带动就业 346 人,一季度人均增入 4000 元,力争年内 21 个街镇实现扶贫车间全覆盖。二是招聘搭桥扩面。提供 24 小时在线咨询,收集贫困劳动力和企业的岗位供需信息,36 名贫困户与园区企业达成用工意向,向市重点企业输送贫困劳动力 30 人。开展点对点一站送达,输送 4543 名贫困劳动力返岗。三是创业扶持提效。将建卡贫困人口纳入创业担保贷款政策享受

范围,对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运营满 6 个月的贫困劳动力按每户 8000 元标准发放一次性创业补助,目前已为 5 户贫困劳动力创业者发放补助 4 万元。

### △通惠街道积极作为夯实社会民生事业

一是全力抓好民生实事。推进 CD 级危房改造,清理危房 97 户,预计 5 月底前全面完成整改;保障农村生活用水,完成 7 个村人饮工程建设规划;完成 22 公里公路硬化,构建村村通达通畅的产业交通网络。二是繁荣群众文化生活。建设 13 个村、社区基层文化中心,为 13 个农家书屋配送编目图书 600 余册;开展“文化下乡”工程和固定电影放映点建设,实现乡村优秀公共文化产品全覆盖。三是探索社会治理新模式。吸纳社区民警、签约医生、律师等 500 余人,分片区组建 6 个“红色网格”“云上网格”,开展网格化服务标准化建设,收集整改问题 200 余个,帮助 300 余名就业困难人员就近就业。

### △我区一季度财政收支概况

1—3 月,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37,571 万元,为预算的 18.4%,下降 23.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7,921 万元,为预算的 19%,下降 25%;非税收入完成 9,650 万元,为预算的 16.7%,下降 18.6%。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073 万元,为预算的 2.8%,下降 77.4%。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实现 149,740 万元,为预算的 21.1%,增长 4.3%。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76,746 万元,为预算的 97.2%,增长 1174%。